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如不計及可能因行使現有股本獎勵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則緊隨介紹上市後，以下人士（非董事）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可在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股份面值10%或以上權益：

名稱	股份數目 ⁽¹⁾	佔投票權 概約百分比 (%)
Wasatch Advisors, Inc. ⁽²⁾⁽⁴⁾	333,911,750	17.09
Fidelity Management & Research Company ⁽³⁾⁽⁴⁾	286,780,450	14.68

附註：

1. 於最後可行日期，根據證券交易委員會的最新紀錄，Wasatch Advisors, Inc. 及 Fidelity Management & Research Company 分別持有本公司333,911,750股及286,780,450股股份。
2. 根據公開資料，Wasatch Advisors, Inc. 乃一間向個人、退休金及盈利分配計劃、退休基金、基金會、養老金及信託提供小型資本投資管理服務的公司。
3. 根據公開資料，Fidelity Management & Research Company 乃 Fidelity 互惠基金集團的投資顧問，於英國、歐洲、東南亞及日本駐有投資研究人才。
4. 我們確認，該等股東為獨立於本公司（不計其所持股份權益）的專業管理基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在緊隨介紹上市後會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10%或以上已發行股份或股本權益。

於2000年8月我們在納斯達克上市後，我們確認公眾股東持有我們大部份已發行股本。我們現時擁有多元化的股東基礎，包括公眾股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於營業紀錄期間，我們並無控權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持有的擁有權合共並不超過已發行股本的7%。根據向證券交易委員會提交的通知書，且與我們股份過戶代理人討論後，我們相信上述股東為最近經審核財政年度（2005年）本公司的股東。除透過行使我們組織章程細則所載的投票權外，該等股東概無權力個別或共同委任董事加入董事會。